



爱德华·肯尼迪评传

〔美〕詹姆斯·麦格雷戈·伯恩斯著

新华出版社

K837.127/15

爱德华·肯尼迪评传

〔美〕詹姆斯·麦格雷戈·伯恩斯著

辛耀文 译 秉中校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778485

新华出版社



778485

爱德华·肯尼迪评传

〔美〕詹姆斯·麦格雷戈·伯恩斯著
辛耀文 译 秉中 校

*
新华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新华社印刷厂排版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 印张 318,000 字
1980 年 10 月第 1 版 1980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统一书号：11203·011 定价：1.30 元

内 容 简 介

爱德华·肯尼迪是美国著名的“肯尼迪家族”四兄弟中仅存的一员。他的大哥约瑟夫·肯尼迪于一九四四年阵亡；二哥约翰·肯尼迪于一九六三年在任总统期间被暗杀；三哥罗伯特·肯尼迪于一九六八年竞选总统之际又遭杀害。自此以后，爱德华便成了美国政界的风云人物，民主党“自由派”的重要代表，在一部分劳工、妇女、青年和黑人中有较大影响。

本书原名《爱德华·肯尼迪与坎姆勒特宫廷传统》。全书共分三部：第一部介绍了“肯尼迪家族”的先辈们如何由流落到新大陆的爱尔兰贫穷移民逐渐发家，到爱德华的父亲更一跃而成为波士顿的金融巨头。三十年代初爱德华的父亲通过支持罗斯福竞选总统而转入政界，在其仕途晋升的希望化为泡影之后，转而精心培育和扶持自己的三个儿子分别当上了美国总统、司法部长和参议员。第二部是写爱德华当上参议员后，如何不顾风险、不怕挫折坚持和推行自己在印支战争、对华关系、青年、黑人、社会福利等国内外政策问题上的立场。第三部谈了民主党内一部分人多次拥戴爱德华出马竞选总统或副总统的原因等等。

本书作者詹姆斯·麦格雷戈·伯恩斯是美国著名政

治传记作家，他的作品曾在美国获得普利策历史奖等五种全国性奖金。他对马萨诸塞州这块“肯尼迪家族”的政治地盘的实况十分熟悉，同肯尼迪兄弟也常有接触。本书比较系统地介绍了爱德华的个人经历、性格特点，以及“肯尼迪家族”的作风、传统和他们在政治上发迹的奥秘；同时也反映了美国垄断资本对政府政策的支配和影响，以及政界上层人物尔虞我诈、互相利用的内幕。它对我们了解和研究美国的政治将是很有裨益的。

一九八〇年七月

目 录

前 言	坎姆勒特宫廷的影子	(1)
第一部 第九个孩子		
第一章	领袖的苗床	(15)
第二章	四儿子	(39)
第三章	从最高层开始	(85)
第二部 “后来者居上”		
第四章	实现遗愿	(135)
第五章	不会结束的悲剧	(194)
第六章	最棘手的问题	(255)
第七章	总统式的参议员	(289)
第三部 出任总统的前景		
第八章	一九七六年	(321)
第九章	领导的传统	(344)
第十章	什么样的总统?	(381)
第十一章	性格问题	(411)
附 录	爱德华·肯尼迪大事年表	(434)

前言：坎姆勒特宫廷^{*}的影子

一九三九年五月初的一个傍晚，在苍茫的暮色中，一辆闪闪发光的戴姆勒牌特制轿车开进伦敦海德公园对面的王子门街十四号，停在美国大使的五层石墙官邸前面。国王乔治六世和王后伊丽莎白走出轿车，受到约瑟夫·帕·肯尼迪大使夫妇的迎接，一群旁观的人向他们鼓掌欢迎。在大楼门口大使夫妇后面，列队站着大使的仆从；门口装饰着美国印第安人的浮雕。在国王和王后跨进大使官邸的时候，罗斯·肯尼迪**的随身女仆走上前去替王后拿上衣，这是女主人的女仆所特有的殊荣。接着王后和大使并排走上楼梯，后面跟着国王和肯尼迪夫人。他们跨进路易十六厅，厅里摆设着精心布置的用飞机从巴黎运来的鲜花。接着，国王和王后绕场一周，向围成一个小圆圈欢迎贵宾的人们致意。

排在最后面的是肯尼迪家的一群孩子。他们向国王和王后鞠躬，行屈膝礼。其中有一个圆胖脸蛋的六岁小男孩，名叫爱德华，

* 坎姆勒特相传为英国家喻户晓的传奇人物阿瑟王的宫廷所在地，也是以他为首的“圆桌骑士”们庆功议事时围坐的大圆桌所在地。其确切地点，各说不一。关于阿瑟王和圆桌骑士们的传说，自公元六世纪开始在英国以口头和书面文学形式流传，至今还保留着不少有关他们的稗史、诗歌、散文和传奇小说；从十二世纪起又传至欧洲大陆法语文化区和德语文化区。他们的形象也由早期传说中领导凯尔特人抗击

是约瑟夫·肯尼迪的第九个孩子，也是最小的一个孩子。事隔多年以后，爱德华·肯尼迪还清楚地记得当年为了迎接这个盛大的场面而认真操练和排演的情景；至于那个场面本身，他倒记不清楚了。他的母亲还记得他坐在餐厅一端的一张小桌子旁边，不过他和他的十岁的姐姐琼似乎很早就被带去睡觉了。

过了一会儿，主人和客人就走到一楼，由约翰·蒙克爵士领到狭长的餐桌旁边就坐。按照王室的规矩，国王和王后坐在男女主人通常坐的席位上。肯尼迪夫人戴着别的贵妇们所戴的那种冠冕，坐在国王旁边。王后右边是文雅的威廉·布利特，当时的美国驻法国大使。桌上陈放着极其艳丽的小兰花。肯尼迪夫人在记者面前只说这是蛾兰，因为她担心人们会认为兰花是暴发户的象征，或者带有什么极端的色彩。

晚宴结束以后，女士们向国王行了屈膝礼，离开餐厅。王后和肯尼迪夫人走到肯尼迪夫人的卧室去“擦脂抹粉”。她们在一起闲聊了一会儿，谈论他们的孩子们，以后又去同别的女士们一道喝咖啡。接着先生们和女士们一道走进松厅，按照大使的安排在那里放映了沃尔特·迪士尼拍的两部短片以及新影片《万世师表》。《万世师表》是一部动人的影片，事后肯尼迪夫人一口咬定王后流了眼泪。接着国王和王后同大家一一握手告别。

盎格鲁—撒克逊人入侵的民族英雄，演变成为几乎包罗中世纪骑士一切侠义勇武事迹的一群近乎怪诞的神话人物。因此，“坎姆勒特”渐渐成为“人们过着田园诗般幸福生活的时代、地方或气氛”的代名词，在六十年代初期又被借用来作为肯尼迪政府的美称。后来随着肯尼迪政府一度引起的希望的幻灭，此词在某些人笔下又常常带有讽刺意味。——译注

* * 罗斯·肯尼迪是约瑟夫·肯尼迪的夫人。——译注

肯尼迪夫妇早先也遇到过这种货真价实的坎姆勒特宫廷的场面。头年四月，他们驱车前往温莎堡，做国王和王后的座上客。肯尼迪夫人同丈夫一道驱车进入大公园，当她看到温莎堡的圆塔高耸于千年橡树之上，感到非常兴奋。更使她感到兴奋的是，王室总管（一位准将）陪送他们走进兰加斯特大楼，进入墙上挂着红锦缎的套间；大楼里面，王室的仆从穿着整齐的号衣，戴着长假发，侍立一旁。开窗眺望，可以看见温莎公园的景色。后来，她躺在高床上，真以为自己是在做梦。她不禁自言自语：“我，罗斯·肯尼迪，波士顿的一个普通的年轻妇女，居然来到温莎公园这里，做王后和两位小公主的客人。”乔·肯尼迪*对这种坎姆勒特宫廷的情调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卫士换班、塔楼鸣钟、苏格兰风笛手穿过各个房间不停地吹奏、侍应人员身着温莎堡的红领黑制服的情景，长久地萦绕在他的脑际。他在一阵兴奋之下，情不自禁地转向他的妻子说：“罗斯，这同东波士顿的情景真是相去太远啦。”

这同东波士顿的确相去甚远。可是二十二、三年以后，约瑟夫·肯尼迪的第二个儿子却入主白宫；据有些人说，当时那个白宫真有一派宫廷气象，里面家臣、廷臣和弄臣应有尽有。这个宫廷后来被人称为坎姆勒特宫廷。据约翰·肯尼迪总统的遗孀在他去世以后不久回忆，他对原来的阿瑟王的宫廷非常神往，他一听到音乐悲剧《坎姆勒特》的歌声，脑际就浮现出那个宫廷的景象。

晚上，在我们睡觉以前，杰克**喜欢听一些唱片。唱片上的最后一支歌是他最喜欢的。

* 乔·肯尼迪即约瑟夫·肯尼迪。乔是约瑟夫的爱称。

——译注

** 杰克是约翰的爱称，此处指约翰·肯尼迪总统。——译注

他喜欢听这支歌里的这样几句：

千万不要忘记，
从前曾经有过一个地方，
叫做坎姆勒特，
有过短短一段美好时光。

由于这件事可以勾起人们的许多回忆，而且在举国哀悼的时刻又被人大加宣扬，因而约翰·肯尼迪的白宫在人们的心目中必然就成了一个新的坎姆勒特宫廷。但是，后来，随着朋友们和家臣们陆续发表带有感伤情调的纪念文章，谈到国王和王后以及小王子和小公主，谈到美人们和他们的舞会和宴会以及宫廷御前演出，肯尼迪的白宫作为坎姆勒特宫廷的形象也就越来越差劲，越来越不值钱了。再往后，由于新闻记者和历史学家的影响，全国人民心目中的肯尼迪政权大为改观，肯尼迪的白宫作为坎姆勒特宫廷的形象也被糟蹋得不成样子。

然而，肯尼迪年代的坎姆勒特宫廷毕竟不仅仅是声有色的政治活动场所，正象透过凯尔特*的历史迷雾闪闪发光的阿瑟王的坎姆勒特宫廷不仅仅是神话和传奇一样。阿瑟王的坎姆勒特宫廷把骑士的侠义行为和勇敢精神当作一种完美无缺的理想事物，从而为全欧洲的国王统治树立了一个标准；肯尼迪的坎姆勒特宫廷则象征着一种特殊形式的总统领导，可以成为今后年代的学习典范或者引以为戒的反面典范。这个典范是一个奇怪的混合体。如果说那个历史上的和传奇中的坎姆勒特宫廷是一个勇敢行为和叛卖行径、乱伦勾当和不法行为、“致人死命的美德”和符合美

* 凯尔特人是公元前一千年左右居住在西欧和中欧的部落集团，包括住在不列颠南部的布立吞人和法国的高卢人等。——译注

德的罪愆应有尽有的国度，那末，肯尼迪的坎姆勒特宫廷就是一个勇敢精神和谨慎作风、信义和不忠、果敢的计划和希望的破灭、战争、阴谋和死亡杂然纷陈的地方。

肯尼迪的坎姆勒特宫廷除了感伤情调以外，还有另外两个特色，应当及时指出，否则人们就会忘掉它们而只记得第一个特色。在这两个特色中，有一个特色很接近于阿瑟王的英明勇武、有为有守、气度恢宏、纪律严明的传奇故事。总统号召自己的人民创造轰轰烈烈的业绩，就象阿瑟王命令自己的骑士创造轰轰烈烈的业绩一样。而且他会带领自己的人民前进。他在就职前一年宣告：“在今后十年内——在任务艰巨的大变革的六十年代内，美国总统职位所要求于在位者的将不止是从战线后方发表响亮的宣言。它将要求总统投身于激烈的战斗，要求他热切地关心他所领导的人民的命运，要求他甘心情愿为他们服务，甚至不惜使他们一时感到不快。”他在一九六〇年八月写道：全国的目标“就是我们人在最佳的精神状态下共同下定的决心：努力奋斗，承担风险，进行选择，作出决定，去追求幸福，这是一桩艰巨的、可歌可泣的高尚事业”。后来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在一个很特殊的场合——肯尼迪就职典礼上——描述了坎姆勒特宫廷的这个特点：

又一个奥古斯都 * 盛世的荣光——
它的声威来自它的力量和骄傲，
它的青年的雄心渴望受到考验。

肯尼迪的坎姆勒特宫廷的另一个特点是顽强地、切实地、狭

* 奥古斯都（公元前63年——公元14年）是古罗马第一代皇帝，在他统治的时期（公元前27年——公元14年）内，拉丁文学处于全盛时期。——译注。

隘地保护自己，以自我为中心，有时候竟然不知不觉地达到排他和放纵自己的程度；拚命争夺政治权力，一心一意要为肯尼迪家族夺取政治胜利，主要立意要采取权宜的手段，而不是要追求合乎人情的目的。当然，要想在弱肉强食的政治舞台上生存下去，这种自我保护是必要的。但是，个人的抱负究竟在哪些方面、以怎样的方式同公共的目的发生联系呢？这并不总是很清楚的。难怪乎约翰·肯尼迪并不打算效法他在《勇者小传》一书中竭力颂扬的约翰·昆西·亚当斯、丹尼尔·韦伯斯特和罗伯特·塔夫特*的榜样。但是，他在执政头两年有意识地不重视公民权利立法的做法表明，原则是可以服从于实际考虑的，非凡的见识是可以服从一般见识的。正是坎姆勒特宫廷的这两种特色合在一起有助于说明为什么会出现一九六二年的“四个肯尼迪”——言词上的激进派，政策上的自由派，财政上的温和派，制度上的保守派。

这两种特色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政治上的机会主义和原则性之间、眼光短浅的权宜之计和社会目标之间通常存在的矛盾。这种倾向早就被研究人的政治活动的学者注意到了，并且在马基雅维里作的关于狮子和狐狸的比喻**中得到最生动的刻划。通常

* 约翰·昆西·亚当斯（1767—1848），美国第六任总统（1825—1829）。丹尼尔·韦伯斯特（1782—1852），美国著名政治家和演说家。罗伯特·塔夫特（1889—1953），美国政治家，美国第二十任总统威廉·霍华德·塔夫脱之子。——译注

** 马基雅维里（1469—1527）为意大利政治家兼历史学家，主张不择手段地谋求实现意大利的统一。他在他的名著《君主论》中曾经写道：“君主必须又仿效狐狸又仿效狮子，因为狮子无法使自己不掉进陷阱，而狐狸又无法使自己不受狼的损害。”因此狮子和狐狸代表力量和手腕的结合。——译注

在这种矛盾中，这些互相对立的倾向是能保持平衡的，权宜之计和原则性能和睦相处，互相交融。可是在约翰·肯尼迪身上，这些倾向似乎常常是互不相干的，例如，言词上的激进派和制度上的保守派各行其是，背道而驰。亨利·费尔利指出：肯尼迪兄弟“希望做起事来……是有理性的人，头脑清醒而冷静，爱怀疑而沉默寡言，喜嘲讽而镇静自若（这些形容词在政府的文献中是反复出现的），而且他们也有条件做到这一点。但是，他们用来实现他们的目标的精力、信念和热情本身却与这种目标存在着致命的矛盾。头脑清醒——然而又因为看到取得权力的机会而头脑发昏；冷静——然而又热衷于采取行动；喜欢讥讽人——然而又渴望推动全国前进；沉默寡言——然而又爱大谈盛世，好冷嘲——然而又完全受自己的热情支配；镇静自若——然而又是社会舞台上的热情洋溢的演员”。在肯尼迪政府内心里，目的和手段两方面是自相矛盾的，这也许有助于说明为什么人们最近对肯尼迪总统的政绩作出了重新估价，而且往往是不公正的重新估价。

这也许还有助于说明肯尼迪为什么念念不忘两件大事——勇敢和死亡。他既推崇战场上不怕牺牲的肉体上的勇敢，也推崇“一个为了实现目标不计较个人得失、不顾种种障碍、危险和压力一往无前的人”的精神上的勇敢。他从约翰·巴肯写的《朝圣者之路》*一书中剪下这样的句子：“他文雅、聪颖、勇敢，现在已经成为那个不知年龄、厌倦或失败为何物的不朽的英格兰的一部分……”杰奎琳·肯尼迪后来说：“一些有志之士过早辞世不能实现自己的抱负的悲剧象梦魇一样缠着他。”他对勇敢的崇尚

* 约翰·巴肯（1875—1940）为苏格兰官员、小说家兼历史学家，《朝圣者之路》是他写的一本自传性质的书。——译注

同一种宿命观念奇怪地联系在一起。他常常说：“如果有人要杀死我，他们定会把我杀死的。”他常常在白宫谈到他有可能死去。阿瑟·施莱辛格说，他从来没有表现出急躁或者着急，但是时间是他的敌人，他一直同时间战斗到底。

罗伯特·肯尼迪在去世以前的五年中也体现了坎姆勒特宫廷的这两种不同的传统。汉斯·摩根索说，正是由于“他把是非善恶的道德观念同蓄意玩弄的机会主义手法结合在一起，肯尼迪才有了残酷无情的恶名声。他给人造成一种印象，似乎个人的成功同是与善的胜利是一而二、二而一的事。”爱戴他的人说，他并不残酷无情，但是连他的朋友们也承认，他有一种“清教徒式的是非观念、善恶观念、敌友观念”，与其说他“残酷无情”，不如说他“一心一意”或者“干劲十足”，甚至不如说他“坚韧不拔”。威廉·香农在谈到他的时候说：他希望成为一个存在主义*的英雄，但是他几乎没有这种英雄的气质。另外一些人说，他斥责现制度，但是他又利用现制度（特别是他父亲的金钱）来为他的竞选运动服务。他要求进行激烈的改革和变革，但是他并没有努力向美国人说明，需要在制度上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才能使那种变革有效而万无一失。他使用严酷的、正统的政治斗争手法来促进自己的政治前程，尽管他同时又显得是在反对正统的政治

* 据《辞海》注，“存在主义”又作“生存主义”，是一种现代资产阶级主观唯心主义哲学学说。存在主义者认为存在的不是客体，而是主体。他们特别强调个人的具体存在，认为“存在先于本质”，个人的具体存在先于一般的人或社会的人，个人首先存在着，然后规定他自己，不受社会关系和阶级条件的制约，有“绝对的自由”。存在主义者一般反对社会主义，其中有些人鼓吹用存在主义“修正”马克思主义。——译注

斗争手法。

关于原来的坎姆勒特宫廷，有一个神话始终萦绕在人们心头：阿瑟王要从阿米当回来。无论是阿瑟王也好，约翰·肯尼迪也好，等待着他们的都是一个罗曼蒂克色彩毫未减弱的时代。美国人能重新建立起坎姆勒特宫廷吗？肯尼迪家还留下一个儿子。乔·肯尼迪和罗斯·肯尼迪夫妇真仿佛是事先作了防范悲剧的安排似的，就象上几个世纪有些人家连生十几个孩子，希望其中有两三个孩子能够活下来一样。

有些人之所以希望爱德华·肯尼迪永远不要竞选总统，或者是因为他们担心他会当选，或者是因为他们担心他会被人害死。但是在世人的心头，又一个肯尼迪可能东山再起的想法——无论是恐惧也好，希望也好——是驱除不了的。因此对这个人必须仔细研究一番。在这个肯尼迪步入国家政坛十二年以后，新闻界的许多人对他登上总统宝座的可能性都抱有严重的疑虑。他是一个不容轻视的人物呢，还是一个仅仅靠门第发迹的人物呢？他可以卓然独立吗，还是只能依靠他哥哥们的业绩？他有杰克的劲头十足、敏于思考、勇于创新的气质吗？他有罗伯特的热情洋溢而又坚定不移的气质吗？他在华盛顿发展成熟了呢，还是变得妄自尊大了？还会再有失误和悲剧吗？一位在白宫采访的名记者问道：“他读书看报吗？”他对世事有足够的经验，能够同当权人物打交道吗？能够知道他们的动机、他们的弱点吗？

还有一个老资格的记者问道：“他在干什么呢？他同哪些有才干的人商量？他对国家的前景有什么设想？他希望把国家引到哪里去？”

然而，甚至连这些观察家也由于多年来看到那些可望大有作为的人未能大有所为，那些碌碌无为的人依然毫无作为而深感失

望，因而不时地重新提出爱德华·肯尼迪出任总统的可能性。他们也迷上了坎姆勒特宫廷的传统。他们觉得国家需要有人出来振臂一呼，力挽狂澜，领导振兴大业。他们确信肯尼迪能够获胜，他们觉得他正变得越来越成熟、果断。有些人谈到他的灵感、他的魅力、他领导国家的能力。另外一些人却没有把握。他们怀疑新闻界吹捧的这颗明星，摸不透此人的意图。还有一些在参议院和政治活动中同肯尼迪共过事的人，他们所看到的是另外一个人物——从政的人物。他们相信他能当好参议员，但是他们对他领导国家的能力所知甚少。此外还有一些人——他自己家里的人和他的男女朋友们——看到的则又是另一个大不相同的肯尼迪。其中许多人都怀疑他是不是应当竞选总统。

同亲自观察过肯尼迪的人比起来，美国人民在看法上分歧更大。只要肯尼迪活在世界上，连竞选总统的活动也不必参加，他就会使美国人民分成两派。权威们年复一年地排除肯尼迪当选总统的可能性，肯尼迪年复一年地宣布他不打算参加总统竞选，可是人民中间还是有很大一批少数派在民意测验中“投票”支持他出任总统。当然，也有很大一批少数派投票反对他。他们的代言人清楚地表明他们不信任他，不喜欢坎姆勒特宫廷的传统。别的美国人对这种自相矛盾的传统也有分歧意见。他们以自己的不同方式回想起坎姆勒特宫廷的光明面和黑暗面——既有卓越的领导才能，又有建立一个王朝的危险，既号召创造伟大业绩，又不在行动上加以贯彻，既号召青年作出优异的成绩，又听任局势走向战争和死亡而无所作为。

因此，爱德华·肯尼迪的表现也是矛盾的。到七十年代末期，他已经看到美国青年丧失希望；他已经看到在水门事件以后，所有美国人都对政府越来越持嘲讽和怀疑的态度。他也许比

别人更清楚地看出坎姆勒特宫廷的黑暗面和光明面。这种自相矛盾的传统反映了美国人的最好的品质和最坏的品质。他在一九七五年对学生们说：“美国的传统有其黑暗面，潜藏在我们的民族性表层下面不远的地方、从来都不是很容易控制的狂暴的一面。
.....”

他这番话是不是也适用于爱德华·肯尼迪的光明面和黑暗面呢？我们可以针对这个传统的继承人提出这个问题以及有关他当选总统的希望的各种问题，或许也可以针对其他有可能当选总统的人提出这一切问题，但是这两者之间有两方面的情况是大不相同的。一个方面是，肯尼迪不肯走其他人所走的路子。那些人都参加总统预选和初选，而这类预选和初选的目的都是要使候选人月复一月地受到无情的压力和折磨，并在预选中（而不是在民意测验中）考验他们的声誉。他们在受到压力的情况下表现出来的判断力、他们的纲领、他们的耐力、他们的勇气全都可以测量出来。肯尼迪却一连两次在总统竞选年中拒绝接受这种考验。他在一九八〇年、一九八四年或者一九八八年可能再次拒绝接受这种考验。第二个大不一样的方面是公众的心理。公众对爱德华·肯尼迪看起来几乎是着了迷——不论是赞成也好，反对也好，总之是对他着了迷，对他采取的每一个行动都非常感兴趣。公众对其他参加总统竞选的人却不是这样。也许，再富于讽刺意味的事情也莫过于此了。

为什么他没有成为显而易见的候选人呢？是他还没有做好当总统的准备呢？还是他觉得美国人民还不愿意接受他当了总统以后所能提供的那种独特的领导呢？还是他不相信自己有能力恢复坎姆勒特宫廷传统的光明面，驱散其黑暗面呢？